



關於立法會施家倫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

遵照行政長官指示，本人對立法會 2019 年 3 月 5 日第 248/E178/VI/GPAL/2019 號公函轉來施家倫議員於 2019 年 3 月 1 日提出，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19 年 3 月 7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，回覆如下：

1. 特區政府暫無計劃就廢紙出口與內地簽訂合作備忘錄，但會保持與內地相關部門溝通，協助回收業界可持續發展。
2. 《澳門固體廢物資源管理計劃(2017—2026)》的各項短期行動方案已獲逐步落實：已先後推出《回收業設備及車輛資助計劃》、《食肆廚餘回收先導計劃》；完成了《澳門生活垃圾收費制度研究》；《限制提供塑膠袋》和《建築廢料管理制度》草案已進入立法程序；廢舊電池和電腦及通訊設備回收計劃等也持續進行。今年將擴大回收種類至光管、慳電膽及家居廢舊電器，並爭取推出《廚餘處理設備資助計劃》。另外，環境保護局透過社區網絡積極宣傳和推動減廢回收，多項回收計劃均獲社會各界的支持和參與，取得一定成效。

環境保護局局長

譚偉文

二零一九年 3 月 21 日